

##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拟由政府收储土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拟对公司杨家群货场土地（占地面积 60,348.4 平方米）进行收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拟对五星公司所属自用生产用地（有证出让土地面积 182,153.37 平方米）进行收储。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国有土地收储程序及不低于该地块的评估价值和确保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与政府协商签署土地收储相关协议，并跟进办理具体土地收储手续。
- 由于公司尚需与相关政府部门商定土地收储协议条款，可能出现变化，影响金额等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土地征收补偿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土地征收补偿事项概述

1、公司所属青岛市市北区杨家群货场土地，因城市发展致仓储条件受限近年处于闲置状态，且不具备产业开发利用的条件。根据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规划要求，拟由其进行征收。

2、北京五星青岛啤酒有限公司（“五星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位于北京市海淀区清河三旗建材城中路 2 号，有证出让土地面积 182,153.37 平方米。公司及青岛啤酒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合

计持有五星公司 62.64% 股权。按照北京市政府、海淀区政府疏解非首都功能以及加快推进城市道路建设的战略部署，要求对五星公司土地整体收储。经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五星公司进行停产整合，并分步实施。目前计划启动五星公司土地收储及清算相关事宜。

3、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杨家群货场土地政府收储可行性报告》和《北京五星青岛啤酒有限公司清算项目资产处置可行性报告》，同意青岛市市北区政府对公司杨家群货场土地进行收储和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对五星公司所属自用生产用地进行收储及五星公司清算相关事宜；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国有土地收储程序及不低于该地块的评估价值和确保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与政府协商签署土地收储相关协议，并跟进办理具体土地收储手续。

4、上述两项土地征收补偿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拟收储土地基本情况**

1、拟由政府收储的杨家群地块位于青岛市市北区，占地面积 60,348.4 平方米，该土地近年处于闲置状态，不具备产业开发利用的条件，本公司认为由政府收储对本公司更为有利。

2、北京市土地储备中心已委托北京康正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五星公司土地、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设备等进行资产价值评估并经青岛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复核，评估价格约为 16.78 亿元人民币。

## **三、土地征收补偿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如五星公司土地征收补偿待相关土地移交确认收入后，预计将增加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7 亿元人民币。

但由于本公司尚需与相关政府部门进一步磋商土地收储协议的相关细节，存在因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土地收储事项不能继续推进的可能性；同时，上述财务影响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金额，最终确定的补偿金额以公司签署的土地收储协议约定为准。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上网公告附件**

（一）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2日